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 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建设

——访司法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胡卫列

■ 新华社记者 齐 琪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对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公正执法司法体制机制作出重要部署，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改革任务。

新时代司法行政领域改革取得哪些成效？如何确保执法司法各环节全过程在有效制约监督下运行？新华社记者采访了司法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胡卫列。

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问:新时代司法行政领域取得了哪些改革成就？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司法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一个统抓、五大职能”，坚持在法治下推进改革，在改革中完善法治。

一是统筹协调全面依法治国工作。根据党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精神和要求，统筹考虑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与司法部职能配置和机构设置，对内设机构和职能进行整体性重构，实现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等环节职责一体、全面贯通。

二是着力提升立法工作质效。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统筹谋划行政立法工作，推进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积极探索“小快灵”立法。2023年司法部共审查完成51件立法项目，其中国务院审议(审批)通过34件，同比分别增长96.2%和386%。

三是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推动出台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健全政府依法决策制度机制。强化行政执法

协调监督，加快推进省市县乡四级全覆盖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积极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落地见效，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持续显现。

四是大力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能力。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统筹协调。持续推进公证体制机制改革，健全统一司法鉴定管理体制。持续完善律师执业管理制度，强化律师执业权利保障。

五是着力强化刑罚执行工作。持续深化监狱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健全完善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工作制度。完善社区矫正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省市县乡四级社区矫正委员会依法普遍设立。建立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实现从转型到定型的重大跨越。

六是加快推进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认真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立法工作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重要涉外法律法规的研究起草、审查修改工作。强化律师、公证、仲裁、商事调解等方面的涉外法律工作，更好服务我国公民和企业“走出去”。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问:进一步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面临怎样的新形势、新任务？

答:近年来，司法行政部门依法协调推进行政执法改革，精简执法事项、完善执法程序，加强执法监督，全面落实执法责任制。执法职能和事权配置更优化，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更完善，监督保障更有力，法治保障改革的作用发挥更充分。随着改革进入关键时期，一些深层次的矛盾问题不断出现，行政执

法事项过多过滥问题尚未从根本上解决，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还面临执法协同不够、执法脱节现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机制尚未充分发挥作用。《决定》为做好新时代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明确了方向。下一步，司法部将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建设工作。积极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立法工作，明确行政规范性文件的范围、制定程序和法律责任等内容，着力解决乱发文、出台“奇葩”文件等问题。

二是加强对行政执法改革的法治协调。完善行政执法事项划转和下放法制审核机制，强化对行政执法权力事项调整配置的审核把关。建立行政执法事项常态化清理机制，对极少发生且没有实施必要的交叉重复的行政执法事项进行清理。

三是推动地方改革完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加强对行政执法改革的法治协调和指挥管理，切实解决执法真空、管理漏洞和推诿扯皮等问题。

四是健全行政执法监督体制机制。大力推进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的意见》的贯彻落实，督促指导各地尽快建成省市县乡四级全覆盖的比较好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健全政府行政执法监督机构，理顺监督工作机制，创新监督方式方法，提高执法监督能力。

五是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贯彻落实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切实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

六是加强对法治领域改革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察，督促各地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推动行政执法标准跨区域衔接

问:针对推动行政执法标准跨区域衔接等改革任务，有哪些部署安排？

答:《决定》提出“完善行政处罚等领域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推动行政执法标准跨区域衔接”，这是打破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打通制约经济循环的关键堵点，加快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充分开放的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客观需要。

实践中，由于区域内各地经济社会发展状况不均衡，在行政执法标准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客观上影响了法制的统一性，不利于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为保证国家重大战略的顺利实施，需要进一步加强执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增强执法标准的稳定性、可预期性。

下一步，司法部将立足职责，持续推进区域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一体化建设，健全区域政策制定协同机制。继续加强对长三角、京津冀等区域合法性审核机制一体化建设的组织、统筹、协调、指导力度，推进形成科学高效、保障有力、协同运行的一体化审核机制。同时加快制定规范本区域内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许可等行为的行政裁量权基准，特别是要指导有关行政机关根据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以及社会危害程度细化量化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防止过罚不当、重责轻罚、小过重罚。

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

问:如何进一步健全公正执法司法体制机制，确保执法司法各环节全过程在有效制约监督下运行？

答:《决定》提出的“健全公正执法司法体制机制”是规范执法司法权力运行，确保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的重要举措。司法行政部门将围绕法治督察、行政复议、行政执法监督和刑罚执行等工作职责重点推进。

一是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健全完善行政执法监督与法治督察、政府督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检察监督等的协作机制，形成整体的监督合力。强化行政执法监督纠错功能，加大对重大行政执法案件的督办力度。持续推进行政执法部门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完善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等工作机制。

二是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修订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高标准建立县级以上地方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提升监督行政执法的质效。加大对违法及不当行政行为的监督，深化“以案促改”工作，倒逼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依法行政。

三是加强和改进法治督察工作。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司法领域突出问题，开展重点督察。及时发现问题，纠正偏差，切实提升督察针对性、实效性、权威性。

四是强化公共法律服务机制。持续推进驻看守所等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建立健全法律服务资源依法跨区域流动机制，加强法律援助志愿服务。

五是完善刑罚执行监督制度机制。通过完善内部办案制约机制、严格办案程序、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深化狱务公开，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或者有关方面代表作为监督员进行办案监督等方式，实现监狱办理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全过程各环节在有效的内部制约、法律监督和社会监督下运行。



财政部等六部门 发文规范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

本报消息 财政部、住建部、工信部等六部门近日印发《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办法(试行)》，支持和推动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办法自今年9月1日起施行。

办法指出，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城市发展规划、城市需求，结合财政承受能力，坚持绿色环保、节能高效、可持续发展理念，科学配置市政基础设施资产。形成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的资金来源包括财政拨款、债券资金、单位自筹资金等，配置方式包括建设、购置、调剂、接受捐赠等。

办法强调，政府投资建设的市政基础设施资产应当依法严格履行基本建设审批程序，落实资金来源，加强预算约束，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严禁为没有收益或收益不足的市政基础设施资产违法违规举债，不得增加隐性债务。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建设的市政基础设施管护期间产生的有偿使用收入，按规定优先用于偿还对应项目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本息，不得挪作他用。

金融监管总局 拟加强小额贷款公司监管

本报消息 近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就《小额贷款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征求意见稿规定，小额贷款公司同一借款人的各项贷款余额不得超过其净资产的10%，对同一借款人及其关联方的各项贷款余额不得超过其净资产的15%。网络小额贷款公司对单户用于消费的贷款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20万元，对单户用于生产经营的各项贷款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征求意见稿严禁小额贷款公司出租出借牌照等违规“通道”业务，要求不得使用合作机构的预付保证金等资金放贷，不得与无放贷资质的机构开展联合贷款，不得向无放贷资质的机构转让信贷资产。

征求意见稿还对小额贷款公司的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提出明确要求，对小额贷款公司信息披露、风险提示、营销宣传、客户信息采集使用等行为作出规范。

贵州 规范重大政策公平竞争审查流程

本报消息 贵州省市场监管局日前出台《贵州省重大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规程(试行)》，对涉及经营者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程序、审查责任、审查时限、方法路径等作出详细规定。

工作规程规定，政策起草单位可采取召开座谈会、听证会、论证会以及实地走访、函询等方式，听取利害关系人关于公平竞争影响的意见。对涉及社会公众利益的，起草单位应当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对政策措施可能产生较大社会影响的，可以咨询法律顾问、专家学者、专业机构的意见，并进行充分论证。起草单位不得以征求行政机关意见、会签、集体审议等方式代替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代替公平竞争审查。市场监管部门收到提请会审材料后，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出具审查意见书；对内容复杂或存在较大争议的，可以延长5个工作日。

陕西 强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能力

本报消息 陕西省应急管理厅近日出台《关于开展全省应急管理系统联合执法工作的指导意见》。

意见明确，联合执法是指在行政执法过程中，采取省市区或本级应急管理部门内部处、科(股、室)间联合交叉执法的方式，开展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执法活动。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负责对本级安全生产执法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统筹协调，不得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在运行机制方面，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包括行政检查分类、横向联合行政检查、纵向联合行政检查、异地交叉执法检查及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方面的主要内容。

意见要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不断整合现有执法力量和资源，完善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联合调查、案情通报等机制，通过跨区域开展横向纵向联合执法，用好跨区域异地交叉执法，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执法质效。

山西公安“夏季行动”已侦破刑事案件8641起

本报讯(记者贺佳)近日，山西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山西省公安机关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工作举措及成效。

“先后组织开展2波次集群战役、2轮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共侦破刑事案件8641起，查处行政案件25938起，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5362起。”山西省公安厅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6月底开始，山西省公安机关针对夏季治安特点和安全稳定形势，开展了一场严打各类违法犯罪、严整突出治安问题的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行动期间，公安机关坚持“什么犯罪突出就重点打击什么犯罪，哪里治安混乱就重点整治哪里”，坚持以打开路、打防并举、源头治理、综合施策，全面落实打防管控建各项措施，先后组织开展了集中统一行动、广大公安民警辅警冒高温、战酷暑，有力维护了全省经济社会大局稳定，牢牢守护了人民群众的夏日“烟火气”。

行动期间，公安机关把打击锋芒对准群众反映强烈的重大恶性、滋事凌弱、夏季多发案件和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违法犯罪。组织优势力量集中攻坚影响恶劣的案件以及严重暴力犯罪，持续加大命案积案侦办力度，26起现行命案全部告破，15起命案积案成功侦破。坚持“抓捕、规劝”两手齐抓，累计抓获在逃人员5844人，追逃工作成效明显。同时，对黄赌毒、骚扰猥

亵、醉酒滋事、入室盗窃等夏季多发案件，坚持快办快处，侦破“两抢一盗”犯罪案件1681起，侦破毒品刑事案件158起，切实做到破案一批、震慑一片，整治一域、带动全局。

为持续筑牢公共安全防线，山西省公安机关坚持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努力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更好的安全保障。截至目前，累计投入警力83.32万人次、巡防车辆18.04万辆次，发动群防群治力量40.04万人次，抓获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6965人。在打击犯罪的同时，公安机关以排查化解家庭、感情、邻里、债务、医患等突出矛盾纠纷为重点，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解，推动“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走深走实。

此外，山西省公安机关进一步推动各项工作向重大发展战略和民生关切聚焦。加强沿黄四市19县整体联动，严厉打击破坏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犯罪，侦破各类案件13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81人；依法打击侵害经营主体合法权益的各类违法犯罪，严厉打击破坏金融管理秩序、侵犯企业知识产权等突出犯罪，侦破案件1541起，挽回经济损失1.3亿元；扎实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落实和2024年“民生实事”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积极会同有关部门全力赴赴抓好抢险救援、秩序维护、治安防控各项工作。



联合执法演练

近日，山东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青岛边检站联合海事、海关、海岸警察等部门，共同在山东港口青岛港锚地举行联合执法演练。此次联合执法演练共出动执法船艇三艘、目标船舶两艘、无人机三架、车辆六台，执勤执法人员五十余人，有效震慑了各类海上违法行为，为维护口岸安全奠定了坚实基础。图为8月23日，参加联合执法演练的执法人员在相关海域检查演练船只。

新华社发 钱 程摄

灵活运用“小切口” 做活服务经济发展“大文章”

■ 韩 宇 杜江宏

对行政复议案件进行“复议后答疑”让企业既化“法结”又解“心结”；建立行政复议代办点、联系点让复议助企的距离拉得更近、做得更实……

近年来，辽宁省抚顺市灵活运用行政复议“小切口”，稳企护商出实招、创新招，用法治规范政府边界，做活服务经济发展“大文章”。

实质化解矛盾纠纷

抚顺市某驾驶员培训公司因不服市交通培训管理处作出的调整该公司经营范围的决定，向抚顺市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申请。

在接待过程中，为帮助企业快速有效解决面临的行政纠纷，行政复议工作人员向企业介绍行政复议可以进行案前调解，企业代理人当即即表示愿意调解并签订了行政复议案前调解申请书。

经调查，行政机关与企业均存在不当之处，在工作人员多次释法明理下，行政机关主动撤回了其所作出的决定，企业在及时整改补充材料后，恢复了正常

经营。该案件得到圆满解决，复议调解工作也得到了企业的充分认可。

“我们始终坚持涉企复议案件调解优先的理念，以‘稳企护商’为目标，通过涉企案件实行案前、案中、案后全流程调解的举措，实质化解政商矛盾纠纷，发挥行政复议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服务性保障性作用，聚焦助企纾困减负，让企业真正感受到抚顺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方面的态度和决心。”抚顺市司法局行政复议与应诉二科科长杨玲表示。

畅通复议申请渠道

“讲得很好，知道了维权还有行政复议这个渠道，而且还有这么多优势。”参加抚顺市司法局前不久开展的“行政复议开放日”活动后，一位企业家代表有感而发。

这是抚顺市司法局引导民企依法维权，助力民企发展的一个缩影。

工作中，抚顺市在辽宁省首创行政复议代办点，依托乡镇街道司法所建立了70个行政复议代办点，让偏远地区的企业和商户也能得到优质高效的行政复

议服务。今年6月25日，抚顺首家行政复议联系点在抚顺市民营企业协会正式挂牌成立。

清原满族自治县南口前镇十八道岭村的某矿业公司，因不服抚顺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向抚顺市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案件受理后，企业提出想再提交几份新证据，为减少企业往返次数，办案人员指导企业所在乡镇的行政复议代办点完成了证据原件审核工作，节省了企业参与复议的时间和金钱成本。

案件审结后，办案人员发现企业在管理中存在许多漏洞，便深入大山深处的企业，有针对性地为企业管理人员进行法律宣讲，让企业深切感受到行政复议温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行政复议代办点、联系点进一步畅通了企业行政复议申请渠道，延伸了行政复议助企触角，解决了偏远地区企业群众复议难题，切实打通了复议维权“最后一公里”。

线上线下高效服务

“肖先生您好，这里是抚顺市行政复

议办案中心，我们已经收到您公司邮寄的行政复议申请及相关证据材料，机关已依法立案，请保持电话畅通。”近日，抚顺市行政复议办案中心工作人员收到某公司的申请行政复议邮件后，及时将签收情况告知对方，为企业吃下“定心丸”。

为方便企业申请行政复议，抚顺市完善了现场申请、网上申请等便民机制。实现线下“一站申请”，在市中心交通便利地点设立办案中心，并将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在同处，为企业提供全链条、一站式精准服务。在抚顺市政府官方网站公开行政复议的地址和电话信息，并实现线上“一网申请”，设立公布“行政复议专用邮箱”，在“抚顺普法”公众号开通申请复议小程序，让企业群众动动手指即可申请行政复议。

同时，为进一步提高行政复议服务企业质效，复议机构开通了“行政复议绿色通道”，对企业实行“容缺受理”，避免出现企业“白跑”“多跑”等情况。实行“行政复议专选”送达法律文书，有效解决行政复议法律文书在途时间长、送达不规范、投递不到位等问题。